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1101

2010 年半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4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五、董事会报告.....	7
六、重要事项.....	10
七、财务会计报告.....	18
八、备查文件目录.....	84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韩玉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马淑春

公司负责人耿养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玉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马淑春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昊华能源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BEIJING HAOHUA ENERGY RESOURCE CO., LTD.
公司法定代表人	耿养谋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关杰	薛志宏
联系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
电话	010-6983 9412	010-6983 9412
传真	010-6983 9412	010-6983 9412
电子信箱	xzhh@bjhhny.com	xzhh@bjhhny.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300
办公地址	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23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bjhhny.com
电子信箱	hhny@bjhhny.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昊华能源	601101	

(六) 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	7,052,787,383.35	3,502,432,736.75	101.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4,976,003,267.14	1,670,190,288.79	197.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0.96	4.86	125.51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	590,384,893.36	455,547,332.64	29.60
利润总额	590,671,145.72	462,514,762.81	2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5,362,950.63	343,371,033.76	29.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45,187,308.61	338,172,298.20	31.65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2	1.00	12.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1.12	0.98	14.29
稀释每股收益(元)	1.12	1.00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77	19.99	减少 7.22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001,099.63	335,505,691.09	-26.6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54	0.98	-44.90

2、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9,919.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66.73
所得税影响额	-71,563.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047.25
合计	175,642.02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44,000,000	100						344,000,000	75.7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20,000,000	93.02						320,000,000	70.48
3、其他内资持股	24,000,000	6.98						24,000,000	5.2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4,000,000	6.98						24,000,000	5.2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1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00	24.23
1、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00				110,000,000	110,000,000	24.2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44,000,000	100	110,000,000				110,000,000	454,000,000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78号《关于核准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10,000,000股，并于2010年3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发行后股本增至4540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5400万元。

(二)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0,864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62.3	282,829,056		282,829,056	无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9	24,000,000		24,000,000	无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其他	2.36	10,699,467		10,699,467	无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3	8,742,773		8,742,773	无
首钢总公司	国有法人	1.86	8,444,240		8,442,240	无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6	8,442,240		8,442,24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其他	1.02	4,627,194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8	4,445,293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其他	0.93	4,202,421		0	无
中国银行-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8	3,535,262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沪	4,627,194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445,29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4,202,42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工银瑞信核心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535,26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交银施罗德蓝筹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2,840,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682,27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银行-嘉实服务增值行业证券投资基金	1,785,460		人民币普通股			
莫剑荣	953,800		人民币普通股			
严丽霞	421,94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85,46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首钢总公司所持 8,444,240 股中，2,000 股为本次网上资金申购获得的无限售流通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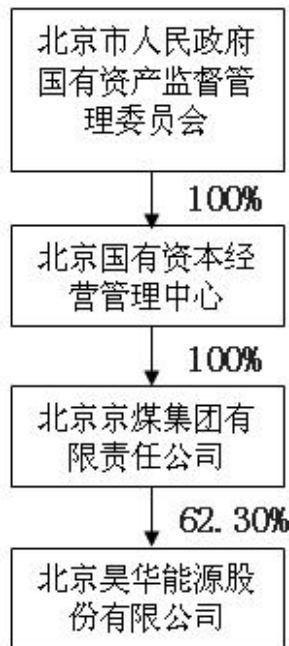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82,829,056	2013年3月31日	282,829,056	36个月
2	金石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00	2011年3月31日	24,000,000	12个月
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10,068,348	2013年3月31日	10,068,348	36个月
4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631,119	2011年3月31日	631,119	12个月
5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8,742,773	2011年3月31日	8,742,773	12个月
6	首钢总公司	8,442,240	2011年3月31日	8,442,240	12个月
7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8,442,240	2011年3月31日	8,442,240	12个月
8	煤炭科学研究总院	844,224	2011年3月31日	844,224	12个月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公司控制关系及实际控制人方框图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2010年5月26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四次会议和2010年6月18日召开的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同意白书元先生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选举张强

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2010年6月18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一致同意选举张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公司职工监事关运彪因年满60周岁退休，公司职工监事职务自然免除。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10年6月18日召开了公司二届三次代表组长和职代会专业委员会主任联席会议，会议一致选举李宏伟同志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

五、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总体经营情况

2010年上半年，公司经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紧紧围绕做强做大煤炭主业这一核心，严格执行董事会决议，强化预算管理，注重市场分析，煤炭产销总体稳定。受国内外煤炭需求增长的有利影响，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80151万元，同比增长9.16%，利润总额59067万元，同比增长27.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44536.30万元，同比增长29.70%。

2、资产负债表变动较大项目原因分析：

资产负债项目	期末金额(元)	年初金额(元)	增减金额(元)	增减幅(%)
货币资金	2,665,565,851.49	465,295,668.09	2,200,270,183.40	472.88
应收票据	399,056,487.25	184,766,689.14	214,289,798.11	115.98
应收账款	291,523,031.63	81,317,636.68	210,205,394.95	258.50
预付款项	535,199,940.85	40,781,596.29	494,418,344.56	1,212.36
固定资产	1,860,829,464.71	557,259,626.34	1,303,569,838.37	233.93
在建工程	363,411,752.62	1,238,454,192.64	-875,042,440.02	-70.66
工程物资	58,988,538.84	29,400,100.67	29,588,438.17	100.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76,138.81	8,251,976.31	3,424,162.50	41.50
短期借款		812,000,000.00	-812,000,000.00	-100.00
应付票据		18,895,000.00	-18,895,000.00	-100.00
应付账款	684,947,397.96	424,093,155.20	260,854,242.76	61.51
预收款项	129,339,088.15	71,753,558.85	57,585,529.30	80.25
应付职工薪酬	72,513,546.44	17,930,465.92	54,583,080.52	304.42
应交税费	40,900,811.30	-27,833,048.16	68,733,859.46	246.95
应付利息	6,801,369.86		6,801,369.86	
应付股利	319,811,553.66		319,811,553.66	
应付短期债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长期借款		190,000,000.00	-190,000,000.00	-100.00
股本	454,000,000.00	344,000,000.00	110,000,000.00	31.98
资本公积	3,225,507,133.11	180,149,678.88	3,045,357,454.23	1,690.46

货币资金：期末较年初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是本期收到募集资金款项所致；

应收票据：期末较年初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国内销售商品煤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期末较年初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出口煤量增加，出口煤炭信用证跨月结算所致；

预付款项：期末较年初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是本期预付山西榆次中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的股权受让款项400,000,000.00元；

固定资产：期末较年初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高家梁矿井一期工程项目转增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期末较年初减少较多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高家梁矿井一期工程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转增固定资产所致；

工程物资：期末较年初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和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有限责任公司为满足工程建设需要而购置的专用设备及专用物资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较年初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可抵扣亏损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期末较年初减少较多的原因是期末无余额，系本期公司已经偿还全部短期借款；

应付票据：期末较年初减少较多的主要原因是期末无余额，应收票据背书转让已满足本公司对外支付的需要，故相应减少应付票据的使用；

应付账款：期末较年初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鄂尔多斯昊华精煤应付工程款增加 258,927,876.41 元所致；

预收款项：期末较年初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是子公司本期预收煤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较年初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是 6 月份根据工资政策调整方案计提工资但尚未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期末较年初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是企业所得税较年初增加 26,265,486.13 元，矿产资源补偿费增加 10,507,003.68 元，增值税增加 29,541,212.93 元所致；

应付利息：期末较年初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是 2010 年 2 月发行 500,000,000.00 元短期融资债券所计提的利息所致；

应付股利：期末较年初增加较多的原因是公司本期根据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派现金红利 317,800,000.00 元所致；

应付短期债券：期末较年初增加较多的原因是公司 2010 年 2 月按面值发行的短期融资债券；

长期借款：期末较年初减少较多的原因是期末无余额，本期公司已经偿还全部长期借款；

股本：期末较年初增加的原因是 2010 年 3 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000 万股所致；

资本公积：期末较年初增加较多的主要原因是 2010 年 3 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000 万股溢价所致。

3、利润表变动较大项目原因分析：

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年同期金额（元）	增减金额（元）	增减幅（%）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0,688,693.88	62,492,933.45	48,195,760.43	77.12
销售费用	78,469,104.03	58,713,155.55	19,755,948.48	33.65
财务费用	26,953,979.61	12,806,402.51	14,147,577.10	110.47
资产减值损失	8,305,834.39	-5,845,951.33	14,151,785.72	242.08
营业外收入	1,467,496.42	8,567,899.70	-7,100,403.28	-82.87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大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出口收入增加而相应关税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大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出口收入增加，相应的出口代理费和港杂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大的主要原因为：①公司本期发行债券，由此较上期增加了债券发行费、短期债券利息；②公司本期受出口业务增加影响，本期汇兑损益较上期增加；③本期摊销了未确认融资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大的主要原因系本期应收账款增加而相应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较大的主要原因为上期收到特殊煤层开采及拆迁补偿等政府补助 6,526,198.70 元所致。

4、现金流量表变动较大项目原因分析：

现金流量项目	本期金额（元）	上年同期金额（元）	增减金额（元）	增减幅（%）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5,857,223.48	475,363,825.66	-189,506,602.18	-39.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45,000.00	399,955,000.00	888,788.8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78,000,000.00	98,400,000.00	3,179,600,000.00	3,231.3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200,000,000.00	300,000,000.00	1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2,000,000.00	150,000,000.00	852,000,000.00	568.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306,600.00		119,306,600.00	1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较多的原因是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高家梁矿井一期工程项目投入少于上年同期；

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多的原因是本期预付山西榆次中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项 400,000,000.00 元；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多的原因是本期委托银行贷款给子公司北京京煤南方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而支付了手续费 20,000.00 元；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多的原因是 2010 年 3 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000 万股，收到募集资金 3,278,000,000.00 元。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多的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0 年 2 月按面值发行的短期融资债券 500,000,000.00 元；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多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已经偿还全部长、短期借款；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较多的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及发行短期债券，相应支付了发行费用及手续费。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产品						
煤炭	1,801,505,282.62	838,803,213.90	53.44	9.16	-11.11	增加 10.62 个百分点
合计	1,801,505,282.62	838,803,213.90	53.44	9.16	-11.11	增加 10.62 个百分点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总金额 2,816.36 万元。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008,310,340.11	-17.28
国外	793,194,942.51	83.82
合计	1,801,505,282.62	9.16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0	首次发行	315,568	180,623	180,623	134,945	存储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高家梁煤矿项目	否	122,013	122,013	是	100%		上半年建设期无收益	是		
高家梁煤矿选煤厂项目	否	24,794	18,446	是	74.40%		上半年建设期无收益	是		
东铜铁路专用线项目	否	33,297	20,164	是	60.56%					
偿还银行借款和补充流动资金	否	20,000	20,000	是	100%					
合计	/	200,104	180,623	/	/		/	/	/	/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治理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进一步完善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按照《股东大会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

1、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通知和召开股东大会，并按要求进行了充分披露。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利和平等地位。

2、控股股东与公司：公司的控股股东没有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重大决策及生产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

3、董事与董事会：董事会由 15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5 人。公司董事会人员构成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下设三个专业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就各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公司董事会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各位董事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了职责，公司董事会依法行使职权，平等对待所有股东，能够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

4、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5 人组成，其中 2 名职工监事。监事会的人员及结构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赋予的权利和义务认真履行职责，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运作，能够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原则，独立行使监督和检查职能，有效地维护了公司的利益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长为信息披露工作的第一责

任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股东来访和咨询；公司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公司能够按照有关规定，及时披露股东或公司实际控制人的详细资料和股份的变化情况。公司将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一如既往地按照有关议事规则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要求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报告期内，公司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内部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加强了对信息披露相关事项的管理力度。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经 201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09 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按 2010 年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 454,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7.00 元（含税），共需派发现金红利 317,800,000.00 元，剩余利润 209,139,395.93 元转入下一年度。公司已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资金结算系统将红利划付给除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的其余股东。公司控股股东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现金红利由公司直接发放。

(三)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五十四条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是：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市场环境，充分考虑股东的利益，以现金分红或送红股方式进行利润分配。若只进行现金分红，不低于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的 40%。

执行情况：公司 2009 年度的现金分红比例为 74.12%。公司已于 2010 年 7 月 23 日实施完毕。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六) 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的情况。

(七) 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资产	购买日	资产收购价格	自收购日起至报告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	自本年初至本期末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适用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收购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关联关系
山西榆次中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0% 股权		108,520			否		否	否		

经 2010 年 6 月 18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27 日同山西榆次中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榆次中博公司”）签订了关于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能源公司”）的《股权转让合同》，该合同主要内容有：

(1) 收购价格：根据西部能源公司以 2009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的经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天兴评报字[2010]第 7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所载净资产评估值 180,867.32 万元作为定价依据，本公司以 108,520 万元价格收购西部能源公司 60% 的股权。

(2) 价款支付与股权过户：

①第一次支付：《股权转让合同》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向榆次中博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40,000 万元。

榆次中博公司应在收到上述付款之日起 30 日内配合本公司办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将其持有的西部能源公司 60%股权过户至本公司名下,同时,办理西部能源公司新董事、监事等的备案登记。

②第二次支付:西部能源公司 600 万吨/年红庆梁井田项目获得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核发的准许开展前期工作文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本公司向榆次中博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 28,520 万元。

③第三次支付:在红庆梁井田煤矿建设项目开工前,本公司向榆次中博公司支付股权转让价款余款人民币 40,000 万元。

双方将根据项目进展,同比例对西部能源公司进行增资,其中第一次增资到人民币 20,000 万元,之后逐步增资,在红庆梁井田煤矿建设项目开工前增资到人民币 100,000 万元。

(3) 合同生效条件:经双方签署且经各方公司权力机构决议同意后生效。

本次股权收购已获北京市国资委备案。本公司于 2010 年 6 月 28 日支付了首笔股权收购款 40,000 万元,目前正着手办理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此项收购完成后,本公司将新增煤炭资源 74,168 万吨。详情请参见本公司分别于 2009 年 5 月 19 日、5 月 28 日、6 月 19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并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收购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200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和《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八)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购买商品	火工品	市场价格		13,589,944.70	10.16	银行转帐或票据结算		
北京昊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水泥	市场价格		2,274,706.42	1.70	银行转帐或票据结算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配件	市场价格		14,916,893.87	11.15	银行转帐或票据结算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设备	市场价格		3,513,112.19	2.61	银行转帐或票据结算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价格		3,877,818.44	8.70	银行转帐或票据结算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接受劳务	加工维修	市场价格		3,945,940.74	27.48	银行转帐或票据结算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	参股股东	接受劳务	出口代理	市场价格		18,560,761.67	100.00	银行转帐或票据结算		

首钢总公司	参股股东	销售商品	煤炭	市场价格		66,147,632.46	3.67	银行转帐或 票据结算		
中国矿产 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 子公司	销售商品	煤炭	市场价格		6,438,256.43	0.36	银行转帐或 票据结算		
北京金泰 恒业有限 责任公司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销售商品	高灰 煤	市场 价格		28,163,555.38	1.56	银行转帐或 票据结算		
北京鑫华 源机械制 造有限责 任公司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销售商品	材料	市场 价格		1,391,696.69	6.36	银行转帐或 票据结算		
北京京煤 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母公司	其它 流出	土地	参照 市场 价格		1,197,696.00	100.00	银行转帐或 票据结算		
北京京煤 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母公司	其它 流出	房屋	参照 市场 价格		1,300,002.00	47.10	银行转帐或 票据结算		
北京京煤 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母公司	其它 流出	房屋	参照 市场 价格		160,000.00	5.80	银行转帐或 票据结算		
北京昊亚 工贸有限 责任公司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其它 流出	房屋	参照 市场 价格		600,000.00	21.74	银行转帐或 票据结算		
北京鑫华 源机械制 造有限责 任公司	母公司 的控股 子公司	其它 流出	房屋	参照 市场 价格		700,000.00	25.36	银行转帐或 票据结算		

(九)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租赁事项。

2、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担保事项。

3、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报告期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十)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发行时所作承诺	<p>本公司控股股东京煤集团承诺：“自昊华能源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我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我公司持有的昊华能源 A 股股份，也不由昊华能源回购我公司持有的 A 股股份。”本公司其它股东金石投资、中煤集团、首钢总公司、五矿发展和煤科总院均承诺：“自昊华能源 A 股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我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我公司持有的昊华能源 A 股股份，也不由昊华能源回购我公司持有的 A 股股份。”（注 1）京煤集团同意并承诺：</p> <p>（1）在重组设立本公司时，已将大安山煤矿、长沟峪煤矿和木城涧煤矿（含大台煤矿）的有关煤炭生产及销售的经营性资产和业务全部投入本公司；京煤集团下属的门头沟煤矿、房山煤矿及杨坨煤矿分别于 2001 年 9 月 28 日、2003 年 9 月 10 日、2004 年 12 月 3 日完成破产关闭程序。（2）自九十年代初至今，京煤集团下属王平村煤矿就一直处于停产状态，并且未来该煤矿也不会从事任何煤炭生产经营业务。（3）京煤集团控股子公司北京金泰恒业有限责任公司目前从事少量的民用煤销售业务，该项业务属于京煤集团承担的社会职能，与本公司不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4）京煤集团未来将不会在中国境内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从事与本公司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5）京煤集团将承担因违反本承诺而给本公司造成的任何损失及相关法律责任。（注 2）</p> <p>注 1：根据《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财企〔2009〕94 号）和《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转持的批复》（京国资〔2009〕194 号），由京煤集团、中煤集团、首钢总公司和煤科总院划转为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持有的公司国有股，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承继原国有股东的锁定承诺。</p> <p>注 2：为了避免本公司与京煤集团之间可能存在的潜在同业竞争与利益冲突，本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30 日与京煤集团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并且京煤集团于 2008 年 2 月 28 日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截至本报告期末，该承诺一直履行。

(1)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业绩承诺：否

(2) 截至半年报披露日，是否存在尚未完全履行的注入资产、资产整合承诺：否

(十一)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6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个月

本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 201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其原因为：2009 年末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大连北方分所，即原华普天健大连北方分所的全体员工及其业务全部划归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十二)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公司对天津京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清退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关于天津京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清退的议案》，现有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2、北京鑫华双安煤炭有限公司予以关闭

本公司参股子公司北京鑫华双安煤炭有限公司持有的采矿许可证应于 2010 年 11 月到期。为了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淘汰和消灭落后生产能力，2010 年 5 月 24 日，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下发《关于关闭煤矿的通知》（房政发[2010]21 号），根据该文件精神，北京鑫华双安煤炭有限公司等 16 家地方小煤矿予以关闭，现有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十四)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昊华能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中国证券报》A08 版、A09 版《上海证券报》封八版、封九版《证券时报》第 9 版《证券日报》A4 版、A3 版	2010 年 3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附录	指定网站披露	2010 年 3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中国证券报》A08 版《上海证券报》封八版《证券时报》第 9 版《证券日报》A4 版	2010 年 3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	指定网站披露	2010 年 3 月 12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路演公告	《中国证券报》A06 版《上海证券报》封八版《证券时报》第 8 版《证券日报》B4 版	2010 年 3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下发行公告	《中国证券报》A13 版、A14 版《上海证券报》15 版、16 版《证券时报》第 9 版《证券日报》B4 版、B3 版	2010 年 3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中国证券报》A13 版《上海证券报》15 版《证券时报》第 9 版《证券日报》B4 版	2010 年 3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初步询价结果及发行价格区间公告	《中国证券报》A13 版《上海证券报》15 版《证券时报》第 9 版《证券日报》B4 版	2010 年 3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公告	《中国证券报》A13 版、A14 版《上海证券报》15 版、16 版《证券时报》第 9 版《证券日报》B4	2010 年 3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版、B3 版		
昊华能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定价、网下发行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	《中国证券报》A09 版 《上海证券报》B6 版《证券时报》第 9 版《证券日报》B4 版	2010 年 3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网上资金申购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	《中国证券报》A07 版 《上海证券报》B14 版 《证券时报》第 9 版《证券日报》B4 版	2010 年 3 月 26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公司章程	指定网站披露	2010 年 3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	指定网站披露	2010 年 3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中国证券报》A08 版 《上海证券报》10 版《证券时报》第 8 版《证券日报》B4 版	2010 年 3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5 版 《上海证券报》B68 版	2010 年 4 月 13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第一季度季报	《中国证券报》D011 版 《上海证券报》B147 版	2010 年 4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D011 版 《上海证券报》B147 版	2010 年 4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D011 版 《上海证券报》B147 版	2010 年 4 月 30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正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2 版 《上海证券报》B24 版	2010 年 5 月 5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指定网站披露	2010 年 5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指定网站披露	2010 年 5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关于拟收购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3 版 《上海证券报》B8 版	2010 年 5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3 版 《上海证券报》B8 版	2010 年 5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3 版 《上海证券报》B8 版	2010 年 5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 2009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指定网站披露	2010 年 5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	《中国证券报》B012 版 《上海证券报》B19 版	2010 年 5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议公告			
昊华能源关于召开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12 版 《上海证券报》B19 版	2010 年 5 月 28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9 版 《上海证券报》27 版	2010 年 6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指定网站披露	2010 年 6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9 版 《上海证券报》27 版	2010 年 6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关于选举产生第三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9 版 《上海证券报》27 版	2010 年 6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昊华能源网下配售 A 股股票（锁定期三个月）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B004 版 《上海证券报》B16 版	2010 年 6 月 25 日	http://www.sse.com.cn

七、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会计师魏永祯、王朝发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 计 报 告

利安达审字[2010]第 1304 号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华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10 年 1-6 月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昊华能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昊华能源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昊华能源公司 2010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魏永祯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朝发

中国·北京

二〇一〇年八月七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665,565,851.49	465,295,668.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2	399,056,487.25	184,766,689.14
应收账款	(七)、3	291,523,031.63	81,317,636.68
预付款项	(七)、4	535,199,940.85	40,781,596.2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5	12,039,432.06	13,459,978.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6	158,456,061.54	182,296,617.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061,840,804.82	967,918,186.4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7	106,182,000.00	106,182,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8	1,860,829,464.71	557,259,626.34
在建工程	(七)、9	363,411,752.62	1,238,454,192.64
工程物资	(七)、10	58,988,538.84	29,400,100.6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11	589,858,683.55	594,966,654.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2	11,676,138.81	8,251,976.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90,946,578.53	2,534,514,550.27
资产总计		7,052,787,383.35	3,502,432,736.7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4		81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15		18,895,000.00
应付账款	(七)、16	684,947,397.96	424,093,155.20
预收款项	(七)、17	129,339,088.15	71,753,558.8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18	72,513,546.44	17,930,465.92
应交税费	(七)、19	40,900,811.30	-27,833,048.16
应付利息	(七)、20	6,801,369.86	
应付股利	(七)、21	319,811,553.66	
其他应付款	(七)、22	110,066,825.82	111,153,784.58
应付短期债券		500,000,000.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24	2,819,720.78	2,811,351.23
流动负债合计		1,867,200,313.97	1,430,804,267.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5		19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七)、26	87,654,618.79	85,126,365.73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654,618.79	275,126,365.73
负债合计		1,954,854,932.76	1,705,930,633.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27	454,000,000.00	344,000,000.00

资本公积	(七)、28	3,225,507,133.11	180,149,678.8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七)、29	149,247,955.99	126,355,385.50
盈余公积	(七)、30	488,924,999.90	471,617,469.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1	658,323,178.14	548,067,755.0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4,976,003,267.14	1,670,190,288.79
少数股东权益		121,929,183.45	126,311,814.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97,932,450.59	1,796,502,103.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7,052,787,383.35	3,502,432,736.75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玉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31,323,138.48	300,942,778.3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9,898,481.31	182,518,909.14
应收账款	(十三)、1	278,522,796.64	80,493,897.58
预付款项		414,975,236.29	8,656,191.2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9,672,130.34	
其他应收款	(十三)、2	1,420,172,101.49	1,231,097,781.54
存货		142,044,917.49	163,025,387.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十三)、3	2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5,196,608,802.04	1,966,734,945.1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4	545,007,194.67	542,607,194.6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4,095,612.78	512,746,719.20
在建工程		9,079,774.0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29,858,683.55	234,966,654.3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870,192.86	2,914,661.3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2,911,457.95	1,293,235,229.56
资产总计		6,479,520,259.99	3,259,970,174.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1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895,000.00

应付账款		314,096,029.73	328,810,941.86
预收款项		61,452,312.79	67,419,197.63
应付职工薪酬		70,935,739.14	17,429,818.92
应交税费		86,552,161.21	34,111,826.60
应付利息		6,801,369.86	
应付股利		317,799,997.00	
其他应付款		68,069,205.31	56,303,720.22
应付短期债券		5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819,720.78	2,811,351.23
流动负债合计		1,428,526,535.82	1,337,781,856.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87,654,618.79	85,126,365.73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654,618.79	275,126,365.73
负债合计		1,516,181,154.61	1,612,908,222.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4,000,000.00	344,000,000.00
资本公积		3,225,829,618.88	180,149,678.8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149,247,955.99	126,355,385.50
盈余公积		486,925,022.70	469,617,492.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47,336,507.81	526,939,395.9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4,963,339,105.38	1,647,061,952.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6,479,520,259.99	3,259,970,174.67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玉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32	1,823,377,675.65	1,679,131,049.40
其中:营业收入		1,823,377,675.65	1,679,131,049.4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32,992,782.29	1,223,583,716.76
其中:营业成本	(七)、32	851,661,840.55	968,053,721.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3	110,688,693.88	62,492,933.45
销售费用		78,469,104.03	58,713,155.55
管理费用		156,913,329.83	127,363,455.02
财务费用	(七)、34	26,953,979.61	12,806,402.51
资产减值损失	(七)、35	8,305,834.39	-5,845,951.3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0,384,893.36	455,547,332.64
加:营业外收入	(七)、36	1,467,496.42	8,567,899.70
减:营业外支出	(七)、37	1,181,244.06	1,600,469.5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82,044.06	51,242.5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0,671,145.72	462,514,762.81
减:所得税费用	(七)、38	145,601,755.36	117,084,384.4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5,069,390.36	345,430,378.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5,362,950.63	343,371,033.76
少数股东损益		-293,560.27	2,059,344.65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七)、39	1.12	1.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七)、39	1.12	1.00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45,069,390.36	345,430,378.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5,362,950.63	379,381,811.4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3,560.27	2,059,344.65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玉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母公司利润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5	1,771,642,876.45	1,612,756,448.81
减：营业成本	(十三)、5	812,771,504.74	928,250,280.6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0,545,923.41	62,036,498.29
销售费用		77,235,823.03	54,546,493.99
管理费用		144,275,932.20	118,230,195.29
财务费用		27,787,180.22	12,986,022.70
资产减值损失		7,822,125.93	-5,656,728.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三)、6	10,093,980.34	17,663,005.2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01,298,367.26	460,026,691.13
加：营业外收入		1,254,352.42	8,380,287.70
减：营业外支出		1,181,244.06	1,600,201.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82,044.06	155,974.8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1,371,475.62	466,806,777.02
减：所得税费用		145,866,836.21	113,700,124.9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5,504,639.41	353,106,652.0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4	1.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4	1.03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5,504,639.41	353,106,652.06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玉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19,146,186.21	1,682,668,666.4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0	44,828,362.87	47,767,927.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3,974,549.08	1,730,436,594.4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8,444,321.27	444,909,202.9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1,327,774.70	459,827,189.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5,891,463.81	417,780,869.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0	82,309,889.67	72,413,642.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7,973,449.45	1,394,930,90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001,099.63	335,505,691.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0,867.00	1,605,81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0,867.00	1,605,81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5,857,223.48	475,363,825.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000,000.00	45,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0	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5,877,223.48	475,408,825.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4,736,356.48	-473,803,011.6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78,000,000.00	98,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8,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2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8,000,000.00	298,4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2,000,000.00	1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87,959.75	17,162,397.5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			4,032,229.08

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0	119,306,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8,994,559.75	167,162,397.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9,005,440.25	131,237,602.4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0,270,183.40	-7,059,718.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295,668.09	513,931,725.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5,565,851.49	506,872,007.60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玉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08,085,723.03	1,572,425,552.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082,337.24	45,772,906.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9,168,060.27	1,618,198,458.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9,867,599.08	353,217,273.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8,344,276.83	456,586,228.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81,859,955.20	411,282,401.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071,718.84	63,200,518.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3,143,549.95	1,284,286,422.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024,510.32	333,912,036.4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1,8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40,867.00	1,605,81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62,717.00	1,605,81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192,307.43	10,341,102.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0,000,000.00	377,34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212,307.43	387,686,102.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649,590.43	-386,080,288.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278,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8,000,000.00	2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2,000,000.00	1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687,959.75	13,130,168.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306,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8,994,559.75	163,130,168.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9,005,440.25	36,869,831.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		2,230,380,360.14	-15,298,420.50

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0,942,778.34	432,948,408.7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31,323,138.48	417,649,988.25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玉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4,000,000.00	180,149,678.88		126,355,385.50	471,617,469.37		548,067,755.04		126,311,814.61	1,796,502,103.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344,000,000.00	180,149,678.88		126,355,385.50	471,617,469.37		548,067,755.04		126,311,814.61	1,796,502,103.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000,000.00	3,045,357,454.23		22,892,570.49	17,307,530.53		110,255,423.10		-4,382,631.16	3,301,430,347.19
(一)							445,362,950.63		-293,560.27	445,069,390.36

净利润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 (一) 和(二) 小计						445,362,950.63		-293,560.27	445,069,390.3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000,000.00	3,045,357,454.23						-2,077,514.23	3,153,279,94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10,000,000.00	3,045,679,940.00						-2,077,514.23	3,153,602,425.77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322,485.77							-322,485.77
(四) 利润分配					17,307,530.53	-335,107,527.53		-2,011,556.66	-319,811,553.66
1.提取盈余公积					17,307,530.53	-17,307,530.53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						-317,799,997.00		-2,011,556.66	-319,811,553.66

(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22,892,570.49						22,892,570.49
1.本期提取				58,478,730.90						58,478,730.90
2.本期使用				35,586,160.41						35,586,160.41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4,000,000.00	3,225,507,133.11		149,247,955.99	488,924,999.90		658,323,178.14		121,929,183.45	5,097,932,450.5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4,000,000.00	180,149,678.88		112,342,927.30	349,424,552.19		542,406,297.90		29,909,123.33	1,558,232,579.6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44,000,000.00	180,149,678.88		112,342,927.30	349,424,552.19		542,406,297.90		29,909,123.33	1,558,232,579.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010,777.72	35,310,665.21		308,060,368.55		96,382,115.57	475,763,927.05
(一)净利润							343,371,033.76		2,059,344.65	345,430,378.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3,371,033.76		2,059,344.65	345,430,378.4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8,355,000.00	98,355,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8,355,000.00	98,355,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5,310,665.21	-35,310,665.21		-4,032,229.08	-4,032,229.08
1. 提取盈余公积					35,310,665.21	-35,310,665.2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32,229.08	-4,032,229.08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36,010,777.72					36,010,777.72
1. 本期提取				50,294,618.00					50,294,618.00
2. 本期使用				14,283,840.28					14,283,840.28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4,000,000.00	180,149,678.88		148,353,705.02	384,735,217.40		850,466,666.45	126,291,238.90	2,033,996,506.65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玉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44,000,000.00	180,149,678.88		126,355,385.50	469,617,492.17		526,939,395.93	1,647,061,952.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44,000,000.00	180,149,678.88		126,355,385.50	469,617,492.17		526,939,395.93	1,647,061,952.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000,000.00	3,045,679,940.00		22,892,570.49	17,307,530.53		120,397,111.88	3,316,277,152.90
(一)净利润							455,504,639.41	455,504,639.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455,504,639.41	455,504,639.41
(三)所有	110,000,000.00	3,045,679,940.00						3,155,679,940.00

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10,000,000.00	3,045,679,940.00					3,155,679,940.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17,307,530.53	-335,107,527.53	-317,799,99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307,530.53	-17,307,530.5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17,799,997.00	-317,799,997.00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							

损							
4. 其他							
(六)专项 储备				22,892,570.49			22,892,570.49
1. 本期提 取				58,478,730.90			58,478,730.90
2. 本期使 用				35,586,160.41			35,586,160.41
四、本期期 末余额	454,000,000.00	3,225,829,618.88		149,247,955.99	486,925,022.70	647,336,507.81	4,963,339,105.3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 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 年年末 余额	344,000,000.00	180,149,678.88		112,342,927.30	347,424,574.99		516,709,017.20	1,500,626,198.37
加:会 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 年年初 余额	344,000,000.00	180,149,678.88		112,342,927.30	347,424,574.99		516,709,017.20	1,500,626,198.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010,777.72	35,310,665.21		317,795,986.85	389,117,429.78
(一) 净利润							353,106,652.06	353,106,652.0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53,106,652.06	353,106,652.06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					35,310,665.21		-35,310,665.21	

配								
1. 提取 盈余公 积					35,310,665.21		-35,310,665.21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所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				36,010,777.72				36,010,777.72

备							
1. 本期提取			50,294,618.00				50,294,618.00
2. 本期使用			14,283,840.28				14,283,840.28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4,000,000.00	180,149,678.88	148,353,705.02	382,735,240.20		834,505,004.05	1,889,743,628.15

法定代表人：耿养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玉和 会计机构负责人：马淑春

(三) 公司概况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北京市人民政府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京政体改股函[2002]24号”《关于同意设立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的通知》的批准，由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煤集团”）为主发起人，联合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更名前为“中国煤炭工业进出口集团公司”）、首钢总公司、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五矿龙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煤炭科学研究总院共同发起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237,910,790.00 元，京煤集团以经北京中威华德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威评报字（2002）第 077 号”评估报告评估、并经北京市财政局“京财企一[2002]2288 号文”确认的基准日 2002 年 6 月 30 日的经营性净资产 335,016,605.23 元投入本公司，其他股东均以货币资金投入共计 31,000,000.00 元，上述投入资本共计 366,016,605.23 元按 65% 比例折为股本 237,910,790.00 元，其余 128,105,815.23 元转入资本公积。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31 日设立登记，取得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注册号为 110000152198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7 年 12 月 18 日换发成注册号为 110000005219835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为北京市门头沟区新桥南大街 2 号，法定代表人为耿养谋。2006 年 6 月本公司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按 2005 年末的全体股东所持股份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3.45042 股的比例转增注册资本 82,089,210.00 元，转增后的注册资本总额 320,000,000.00 元。

2007 年 11 月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4,000,000.00 元，以定向发行股票 24,000,000 股引进金石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战略投资者，增资后的注册资本总额为 344,000,000.00 元。

根据公司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78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2010 年 3 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000 万股，发行方式为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9.8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4,000,000.00 元。公司所属行业为煤炭采选业。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商品煤开采、洗选，煤制品加工、销售等。公司主要产品是无烟煤。

(四) 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本附注第二部分所述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而编制。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本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生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的处理

本公司将与购买或出售子公司股权所有权相关的风险和报酬实质上发生转移的时间确认为购买日和出售日。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或出售的子公司，在购买日后及出售日前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也已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单独列示，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数也已作出了相应的调整。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所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 当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时，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如果子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对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已按照购买日该子公司可辨别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了相应的调整。

(4) 合并方法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的所有重大账户及交易将予以抵销。

被合并子公司净资产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股东权益中单独列报。少数股东分担的亏损如果超过其在子公司的权益份额，如该少数股东有义务且有能力弥补，则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否则有关超额亏损将由本公司承担。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算成人民币记账。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公司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按照经济实质将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两大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a、取得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

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

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企业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主要包括本公司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固定利率国债、浮动利率公司债券等。

③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以及其他应收款。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⑤ 其他金融负债：指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如下：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③ 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收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该类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⑤ 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的余额。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产生的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⑥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在公平交易中，交易双方应当是持续经营企业，不打算或不需要进行清算、重大缩减经营规模，或在不利条件下仍进行交易。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活跃市场中的报价应当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企业应当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⑦ 摊余成本：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指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金融资产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⑧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

定实际利率时，应当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包括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应当考虑未来信用损失。

（3）金融资产的转移及终止确认

①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

-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b、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且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c、该金融资产已经转移，但是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②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③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④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企业应当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本公司在有以下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a、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分别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采取不同的方法进行减值测试，并计提减值准备：

- a、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
-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账款余额大于 100 万元，其他应收款余额大于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应收款项组合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含 2 年)	10	10
2-3 年 (含 3 年)	30	30
3-4 年 (含 4 年)	50	50
4-5 年 (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 (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存货日常核算以计划成本计价的，年末结转材料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以所生产的产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减值准备以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一次摊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 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

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公司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企业合并成本（债券及权益工具的发行费用除外）。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e、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的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当期投资损益为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A. 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B. 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C. 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当被投资单位处于法定重组或破产中，或者在向投资方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严格的长期限制情况下经营时，通常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可能无法实施共同控制。但如果能够证明存在共同控制，合营各方仍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采用权益法核算。

② 存在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况时，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逐项检查，根据被投资单位经营政策、法律环境、市场要求、行业及盈利能力等的各种变化判断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当长期股权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予以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①井巷建筑物根据财政部（89）财工字第 302 号文，按商品煤产量计提折旧，计提比例为每吨煤 2.50 元。

②由安全生产费、维简及井巷工程基金购建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全额计提折旧。

③其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按固定资产的类别、规定使用年限、残值率 5%确定分类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35	5	9.5-2.71
机器设备	4-30	5	23.75-3.17
运输设备	8-10	5	11.88-9.5
工具器具	5-20	5	19.00-4.75
其他设备	8-15	5	11.88-6.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固定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①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②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 ③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④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⑤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⑥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

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⑦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4、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分类

本公司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进行分类。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估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应当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

- ①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②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6、生产安全费用、维简费及井巷工程基金、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核算方法

（1）计提标准

① 生产安全费用：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财建（2004）119号”文件，自 2004 年 5 月起生产安全费用按实际产量每吨煤 5 元从成本中提取；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财建（2005）168号”文件规定，自 2005 年 4 月起生产安全费用由每吨煤 5 元调整为每吨煤 8 元。

② 维简费：根据财政部“财工字[1992]380号”文规定，维简费按实际产量每吨煤 8 元从成本中提取，用于井巷开拓延伸工程支出及维简工程支出等。

井巷工程基金：根据财政部“财工字[1989]302号”文规定，井巷工程基金按实际产量每吨煤 2.5 元从成本中提取，提取后作为井巷建筑物的累计折旧入账。井巷建筑物的应计折旧提足后，继续提取的井巷费并在维简费项目一同核算。

③ 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根据 2009 年 2 月 12 日北京市国土资源局、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会、北京市财政局及北京市环境保护局联合下发的（京国土环[2009]77号）“关于印发《北京市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规定，自2009年1月1日起从成本中提取并缴存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公司缴存的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计算公式为：年缴存额=缴存标准×矿山设计生产规模×矿区登记面积影响系数×开采方式影响系数，其中缴存标准为4元/吨。保证金的管理遵循“企业所有、政府监管、专款专用”的原则。

（2）核算方法

根据财政部财会[2009]8号文《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3号的通知》规定，安全费的提取与使用按如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生产安全费用计提时借记“制造费用”，贷记“专项储备-生产安全费”。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根据财政部上述文件规定，企业提取的维简费、井巷工程基金和矿山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属于其他具有类似性质的费用），其会计核算比照安全费规定处理。

1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a. 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b. 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c. 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d. 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e. 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f. 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g. 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②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

（3）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1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9、职工薪酬

本公司的职工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助、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及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职工薪酬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收益对象计入相关的成本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在公司已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一般包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它社会保障金。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一般按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且在不超过规定上限的基础上提取并向劳动和社会保障机构、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缴纳；提取比例如下：

项 目	计提比例
养老保险	20%
失业保险	1%
医疗保险	14%
工伤保险	0.5%、2%、2.4%
生育保险	0.8%
住房公积金	12%
企业年金	8.33%

注：木城涧、大安山、长沟峪按 2.4% 计缴工伤保险，木城涧所属大台矿按 2% 计缴，其他单位按 0.5% 计缴。

本公司自 2007 年开始施行企业年金制度，根据《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立企业年金方案的批复》（京国资考核字[2007]5 号），按职工工资总额的 8.33% 缴纳企业年金。

20、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条件

- ①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方法

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②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1、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

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2）预计负债的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因时间推移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3）最佳估计数的确定方法

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的金额确定；
- ②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清偿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2、利润分配

本公司税后净利润按以下顺序及比例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 （3）提取任意盈余公积（提取比例由股东大会决定）；
- （4）分配股利（由股东大会决定分配方案）。

股东大会批准的分配现金股利于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3、收入：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确认：

- ①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⑤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建造合同收入

①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可以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程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因合同工程变更而产生的收入、索赔及奖励会在与客户达成协议时记入合同收入。

②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③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3) 提供劳务

①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按照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的方法。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

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4)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①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公司；

②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对企业所得税进行核算。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①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 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

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5、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26、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无

(2) 未来适用法

无

(五)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原材料销售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出口关税	商品煤出口的完税价格	10%
资源税	煤炭销售数量	0.5 元/吨
教育费附加	应缴纳流转税额	3%

注：根据海关总署公告 2008 年第 56 号《关于对部分商品出口关税税率进行调整》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08 年 8 月 20 日起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对其他烟煤等征收出口暂定关税，暂定税率为 10%。按海关总署《2009 年关税实施方案》规定，2009 年对煤炭实施出口暂定税率。2010 年 1-6 月继续执行 10% 出口暂定税率。

(六)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济南南京煤商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济南	煤炭销售	5,000,000	销售、批发煤炭; 批发、零售、仓储; 金属材料、普通机械、五金、交电、汽车配件、日常用品。(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4,614,918.90		85.00	85.00	是	1,370,594.72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伊旗阿镇	煤炭前期基础设施建设	500,000,000	煤炭前期基础设施建设(不得生产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未获许可不得生产经营)	400,000,000.00	1,182,553,341.23	80.00	80.00	是	96,993,888.91		
鄂	控	鄂	铁	178,500,000	铁路专用线	22,800,000.00	229,209,780.34	57.00	57.00	是	14,740,101.37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有限公司	子公司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路专用线建设		建设。(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的,未获审批前不得生产经营)								
---------------	-----	----------	--------	--	--------------------------------	--	--	--	--	--	--	--	--

注：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有限公司的第一期实收资本为 4,000 万元。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天津京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天津	煤炭销售	5,000,000	煤炭及煤制品批发；钢材、木材、建筑材料、铁精粉批发兼零售。（以上经营范围涉及前置许可的在未取得之	4,546,282.21		80.90	80.90	是	3,860,320.35		

司					前或超过有效期限的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北京京煤南方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京	煤炭销售	20,000,000	销售煤炭、焦炭、矿山设备、木材制品、金属材料(除黄金)、建筑材料、仪器仪表、百货；技术开发、转让；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货物进出口	6,863,993.56	80.00	80.00	是	4,964,278.10			

2、 本期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动。

(七)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人民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201,397.88	183,073.54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665,364,453.61	465,112,594.55
合计	2,665,565,851.49	465,295,668.09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99,056,487.25	184,766,689.14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399,056,487.25	184,766,689.14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306,240,027.84	99.80	15,312,001.39	99.80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626,321.25	0.20	31,316.07	0.20
合计	306,866,349.09	100.00	15,343,317.46	100.00

续表：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4,633,940.16	98.87	4,231,697.01	98.87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963,572.14	1.13	48,178.61	1.13
合计	85,597,512.30	100	4,279,875.62	100

(2)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06,866,349.09	100	15,343,317.46	85,597,512.30	100	4,279,875.62
合计	306,866,349.09	100	15,343,317.46	85,597,512.30	100	4,279,875.62

-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韩国浦项制铁株式会社	销售客户	131,614,365.01	1 年以内	42.89
新日本制铁株式会社	销售客户	94,476,413.31	1 年以内	30.79
日本冶金工业株式会社	销售客户	42,718,156.45	1 年以内	13.92
台湾中国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3,843,045.92	1 年以内	4.51
达拉特旗通利煤炭经销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8,363,340.00	1 年以内	2.73
合计	/	291,015,320.69	/	94.84

(5)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 5,769,055.2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 1.88%。

4、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535,199,940.85	100.00	40,781,596.29	100.00
合计	535,199,940.85	100.00	40,781,596.29	100.00

- (2)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9			

5、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3,334,655.21	25.90	166,732.76	19.90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9,542,808.69	74.10	671,299.08	80.10
合计	12,877,463.90	100.00	838,031.84	100.00

续表：

种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750,000.00	10.26	87,500.00	2.43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5,305,617.94	89.74	3,508,139.29	97.57
合计	17,055,617.94	100.00	3,595,639.29	100.00

(2) 其他应收款按帐龄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504,979.87	97.11	625,348.99	13,829,642.59	81.09	691,482.13
1-2 年	49,638.53	0.39	4,963.85	93,463.94	0.55	9,346.39
2-3 年	153,644.09	1.19	46,093.23	150,000.00	0.88	45,000.00
3-4 年	15,151.28	0.11	7,575.64	265,401.28	1.56	132,700.64
5 年以上	154,050.13	1.20	154,050.13	2,717,110.13	15.92	2,717,110.13
合 计	12,877,463.90	100.00	838,031.84	17,055,617.94	100.00	3,595,639.29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帐准备，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2,563,060.00 元。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主要项目为住院押金和备用金。

(5)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6)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593,467.17		18,593,467.17	12,509,664.15		12,509,664.15
库存商品	139,862,594.37		139,862,594.37	169,786,953.48		169,786,953.48
合计	158,456,061.54		158,456,061.54	182,296,617.63		182,296,617.63

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北京鑫华双安煤炭有限公司	4,102,000.00	4,102,000.00		4,102,000.00		25	25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102,080,000.00		102,080,000.00		4	4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02,850,707.52	1,357,968,068.18	8,729,662.16	2,752,089,113.5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66,257,545.17	825,321,171.62	1,418,952.90	1,390,159,763.89
机器设备	639,377,199.99	481,586,081.11	5,849,968.26	1,115,113,312.84
运输工具	53,013,590.13	40,245,925.80	1,288,051.00	91,971,464.93
工具器具	94,344,887.90	9,425,330.42	172,690.00	103,597,528.32
其他设备	49,857,484.33	1,389,559.23		51,247,043.56
二、累计折旧合计：	841,376,780.76	52,718,498.71	7,049,931.06	887,045,348.4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83,417,558.48	5,850,925.80	1,280,891.01	387,987,593.27
机器设备	326,443,937.86	39,168,084.37	4,552,002.98	361,060,019.25
运输工具	27,815,423.05	2,117,344.38	1,058,899.29	28,873,868.14
工具器具	69,527,157.57	4,665,122.45	158,137.78	74,034,142.24
其他设备	34,172,703.80	917,021.71		35,089,725.51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61,473,926.76			1,865,043,765.1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2,839,986.69			1,002,172,170.62
机器设备	312,933,262.13			754,053,293.59
运输工具	25,198,167.08			63,097,596.79
工具器具	24,817,730.33			29,563,386.08
其他设备	15,684,780.53			16,157,318.05
四、减值准备合计	4,214,300.42			4,214,300.42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338,040.62			2,338,040.62
机器设备	1,876,259.80			1,876,259.80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57,259,626.34			1,860,829,464.7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80,501,946.07			999,834,130.00
机器设备	311,057,002.33			752,177,033.79
运输工具	25,198,167.08			63,097,596.79
工具器具	24,817,730.33			29,563,386.08
其他设备	15,684,780.53			16,157,318.05

本期折旧额：52,718,498.71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1,334,508,577.16 元。

(2)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增加额中，本期计提 52,718,498.71 元，其中，安全费和维简费本期形成的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 18,279,861.34 元。

(3) 本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334,508,577.16 元。

(4) 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高家梁矿井	193,403,604.33		193,403,604.33	1,068,874,545.13		1,068,874,545.13
高家梁选煤厂项目				158,762,555.91		158,762,555.91
铜匠川铁路专用线	160,928,374.20		160,928,374.20	10,817,091.60		10,817,091.60
设备购置改造及井巷工程	2,229,951.86		2,229,951.86			
其他零星工程	6,849,822.23		6,849,822.23			
合 计	363,411,752.62		363,411,752.62	1,238,454,192.64		1,238,454,192.64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资金来源	期末数
高家梁矿井	1,874,260,000	1,068,874,545.13	189,147,431.33	1,064,618,372.13	92.13	92.13	募集资金	193,403,604.33
高家梁选煤厂项目	309,920,000	158,762,555.91	101,073,474.85	259,836,030.76	83.84	83.84	募集资金	
铜匠川铁路专用线	652,890,000	10,817,091.60	150,111,282.60		32.79	32.79	募集资金	160,928,374.20
设备购置改造	12,818,100		7,023,192.92	4,793,241.06	54.79	54.79	自有资金	2,229,951.86

造及井巷工程								
其他零星工程			12,110,755.44	5,260,933.21			自有资金	6,849,822.23
合计	1,238,454,192.64	459,466,137.14	1,334,508,577.16	/	/	/		363,411,752.62

10、工程物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专用设备		21,813,958.74		21,813,958.74
专用物资	29,400,100.67	84,622,579.11	76,848,099.68	37,174,580.10
合计	29,400,100.67	106,436,537.85	76,848,099.68	58,988,538.84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30,280,883.00			630,280,883.00
采矿权(1)	270,280,883.00			270,280,883.00
采矿权(2)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5,314,228.69	5,107,970.76		40,422,199.45
采矿权(1)	35,314,228.69	5,107,970.76		40,422,199.45
采矿权(2)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94,966,654.31			589,858,683.55
采矿权(1)	234,966,654.31			229,858,683.55
采矿权(2)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采矿权(1)				
采矿权(2)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94,966,654.31			589,858,683.55
采矿权(1)	234,966,654.31			229,858,683.55
采矿权(2)	360,000,000.00			360,000,000.00

注1：采矿权(1)是公司所属木城涧(含大台井)、大安山及长沟峪三个煤矿共计四个采矿权。

注2：采矿权(2)是公司的子公司鄂尔多斯昊华精煤所有的鄂尔多斯市高家梁煤矿采矿权。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98,912.43	3,022,453.83
可抵扣亏损	6,577,226.38	5,172,367.45
内部销售存货未实现利润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7,155.03
小计	11,676,138.81	8,251,976.31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项目	
资产减值准备	20,395,649.72
可抵扣亏损	26,308,905.52
小计	46,704,555.24

13、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7,875,514.91	11,121,539.28	2,815,704.89		16,181,349.30
二、存货跌价准备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七、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14,300.42				4,214,300.42
八、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九、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商誉减值准备					
十四、其他					
合计	12,089,815.33	11,121,539.28	2,815,704.89		20,395,649.72

1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812,000,000.00
合计		812,000,000.00

15、应付票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18,895,000.00
合计		18,895,000.00

16、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情况

(1)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应付其他关联方的款项合计为 8,471,960.38 元，占应付账款余额的 1.2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账龄	未偿还原因	资产负债表日后偿还金额
中天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126,906.63	1-2 年	工程款尚未结算	
四川华葢山广能集团嘉华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1,720,400.00	1-2 年	质保金未到期	
中煤张家口煤矿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859,030.00	1-2 年	质保金未到期	
兖州东方机电有限公司	815,600.00	1-2 年	工程款尚未结算	
西安梅隆控制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08,000.00	1-2 年	工程款尚未结算	
合计	9,029,936.63			

17、预收账款：

(1) 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款项为 202,260.76 元，占期末余额 0.16%，全部是用户自提销售方式的结算尾款。

18、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9,884,245.09	377,689,967.64	42,194,277.45
二、职工福利费		16,857,678.74	16,784,643.74	73,035.00
三、社会保险费	10,448,974.44	145,695,033.98	131,917,791.57	24,226,216.85
其中：① 医疗保险费	2,923,283.02	28,163,988.92	26,698,071.98	4,389,199.96
② 基本养老保险费	6,306,309.60	72,277,286.81	66,522,036.39	12,061,560.02
③ 年金缴费		33,724,804.46	27,764,203.08	5,960,601.38
④ 失业保险费	235,986.23	2,412,881.18	2,088,339.09	560,528.32
⑤ 工伤保险费	820,211.83	7,648,328.35	7,394,854.48	1,073,685.70

⑥ 生育保险费	163,183.76	1,467,744.26	1,450,286.55	180,641.47
四、住房公积金		18,142,461.69	18,142,461.69	
五、辞退福利				
六、其他				
七、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81,491.48	8,730,152.77	10,191,627.11	6,020,017.14
八、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9,640,344.60	9,640,344.60	
合计	17,930,465.92	618,949,916.87	564,366,836.35	72,513,546.44

注：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职工薪酬。

19、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14,241,199.29	-43,116,841.48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0,798,008.34	4,532,522.21
个人所得税	2,036,298.89	8,151,230.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00,896.55	1,435,060.63
资源税	1,332,088.20	257,407.50
待抵扣进项税	-593,059.34	-665,187.15
教育费附加	1,200,726.92	617,621.67
矿产资源补偿费	11,028,807.63	521,803.95
其他	6,538,243.40	433,333.79
合计	40,900,811.30	-27,833,048.16

注 1：本报告期适用税率情况参见附注（五）、税项。

注 2：应交税金-待抵扣进项税是尚未认证可以抵扣的进项税款。

注 3：2010 年 6 月 30 日应交增值税-14,241,199.29 元，主要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待抵扣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所致。

20、应付利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债券利息	6,801,369.86	
合计	6,801,369.86	

21、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7,799,997.00		
应付子公司其他股东股利	2,011,556.66		
合计	319,811,553.66		/

注：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31。

22、其他应付款：

(1)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账龄超过 1 年的其他应付款占期末余额 12.44%，主要是风险保证金。

(3) 对于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本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 1 年以内 96,377,799.80 元，其中收到子公司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投资款 52,500,000.00 元，由于增资手续尚在办理中，暂在本账户列示。

23、应付短期债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付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短期融资债券	500,000,000.00	2010年2月	1年	500,000,000.00		6,801,369.86		6,801,369.86	5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6,801,369.86		6,801,369.86	500,000,000.00

注：2010年2月公司发行5亿元1年期的短期融资债券，由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年利率3.31%，用于公司生产经营。

2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造育林费	370,118.55	361,749.00
递延收益	2,449,602.23	2,449,602.23
合计	2,819,720.78	2,811,351.23

2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90,000,000.00
合计		190,000,000.00

26、长期应付款：

(1) 金额前五名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北京市国土资源局	6年	139,475,000.00	5.94		97,635,000.0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2,508,634.27			-9,980,381.21
合计		126,966,365.73			87,654,618.79

注：2009年10月，公司取得大台煤矿、大安山煤矿和长沟峪煤矿三个矿井的深度采矿权，采矿权价款13,947.5万元，并分六年支付全部价款。该事项属于分期付款取得的无形资产，且在合同中规定的付款期限较长，超过了正常信用条件，根据会计准则规定，该事项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购入无形资产的成本应以各期付款额的现值之和确定。具体会计处理如下：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2009年现行金融机构五年以上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5.94%，计算现值借记无形资产126,966,365.73元；按应支付价款贷记长期应付款139,475,000.00元；按其差额借记未确认融资费用12,508,634.27元，然后确定信用期间未确认融资费用的分摊额，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27、股本：

数量单位：股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 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3. 其他内资持股	24,000,000.00						24,000,00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4,000,000.00						24,000,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344,000,000.00						344,000,00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股份总数	344,000,000.00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454,000,000.00

注：根据公司 2009 年度 11 月 5 日召开的第 1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于 2010 年 3 月 11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278 号文《关于核准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000 万股，由全体社会公众股东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之前缴足，出资方式为货币，并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利安达验字[2010]第 1016 号”验资报告验证，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54,000,000.00 元。

28、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71,466,605.23	3,045,679,940.00	322,485.77	3,216,824,059.46
其他资本公积	8,683,073.65			8,683,073.65
合计	180,149,678.88	3,045,679,940.00	322,485.77	3,225,507,133.11

注 1：2010 年 3 月，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9.8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278,0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发行手续费、审计评估费、律师费、路演宣传费等

费用，实际募集股款为人民币 3,155,679,940.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10,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045,679,940.00 元。

注 2：本期减少金额为本公司收购子公司东铜铁路少数股东 6%股权所支付的对价与按照新增比例计算应享有东铜铁路自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322,485.77 元。

29、专项储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维简费	90,919,026.69	25,908,298.50	27,200,853.97	89,626,471.22
安全生产费	11,936,358.81	19,739,656.00	8,385,306.44	23,290,708.37
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保证金	23,500,000.00	12,830,776.40		36,330,776.40
合计	126,355,385.50	58,478,730.90	35,586,160.41	149,247,955.99

注：本期增加的专项储备全部为计提，本期减少的专项储备是已使用的专项储备，其中资本化的专项储备为 18,279,861.34 元（其中资本化的维简费 15,801,282.07 元，资本化的安全生产费 2,478,579.27 元），费用化的专项储备为 17,306,299.07 元（其中费用化的维简费 11,399,571.90 元，费用化的安全生产费 5,906,727.17 元）。

30、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81,272,967.78	17,307,530.53		298,580,498.31
任意盈余公积	190,344,501.59			190,344,501.59
合计	471,617,469.37	17,307,530.53		488,924,999.90

注：根据《公司法》与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第一季度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548,067,755.04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548,067,755.04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5,362,950.6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307,530.53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7,799,997.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8,323,178.14	/

注：根据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按 2010 年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 454,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7.00 元（含税），共需派现金红利 317,800,000.00 元。由于 2008 年多付普通股股利 3.00 元，故本期实际应支付普通股股利 317,799,997.00 元。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801,505,282.62	1,650,408,736.27
其他业务收入	21,872,393.03	28,722,313.13
营业收入合计	1,823,377,675.65	1,679,131,049.40
主营业务成本	838,803,213.90	943,683,500.81
其他业务成本	12,858,626.65	24,370,220.75
营业成本合计	851,661,840.55	968,053,721.56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1,008,310,340.11	504,283,854.58	1,218,909,439.83	711,679,786.78
出口销售	793,194,942.51	334,519,359.32	431,499,296.44	232,003,714.03
合计	1,801,505,282.62	838,803,213.90	1,650,408,736.27	943,683,500.81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新日本制铁株式会社	302,994,049.40	16.62
韩国浦项制铁株式会社	322,132,300.79	17.67
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80,115,589.95	9.88
天津渤海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天津碱厂	71,962,961.38	3.95
鞍钢集团矿业公司	61,454,059.86	3.37
合计	938,658,961.38	51.49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4,689.24	14,979.66	应税收入的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310,282.27	16,555,018.60	流转税的 7%
教育费附加	7,853,770.79	7,115,372.18	流转税的 3%
资源税	1,324,963.00	1,459,777.50	销售的煤每吨 0.5 元
防洪费	5,972.28	12,156.80	流转税的 1%
关税	83,169,016.30	37,335,628.71	出口完税价格的 10%
合计	110,688,693.88	62,492,933.45	/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4,489,329.61	13,130,168.50
减：利息收入	4,996,772.14	1,611,853.54
汇兑损益	2,470,011.65	1,098,878.77
银行手续费	2,463,157.43	189,208.78
已确认的融资费用	2,528,253.06	
合计	26,953,979.61	12,806,402.51

3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305,834.39	-5,845,951.33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8,305,834.39	-5,845,951.33

36、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31,963.15	1,816,416.6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31,963.15	1,816,416.65
政府补助	46,000.00	6,526,198.70
罚款及赔款收入	110,039.27	
其他	179,494.00	225,284.35
合计	1,467,496.42	8,567,899.70

(2) 政府补助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拆迁补偿		2,326,198.70	
+680 水平缓倾斜近距离煤层机械化联合开采补贴		3,000,000.00	
石炭纪悬移顶梁液压支架分层放顶煤开采补贴		1,200,000.00	
黄标车淘汰补贴	46,000.00		
合计	46,000.00	6,526,198.70	/

3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82,044.06	51,242.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882,044.06	51,242.53
对外捐赠	60,000.00	1,052,000.00
其他	239,200.00	497,227.00
合计	1,181,244.06	1,600,469.53

38、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49,025,917.86	117,464,656.72
递延所得税调整	-3,424,162.50	-380,272.32
合计	145,601,755.36	117,084,384.40

39、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	1.12	1.00	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	1.12	0.98	0.98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S_j \times M_j \div M_0-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稀释每股收益=P1/(S0+S1+Si×Mi÷M0-Sj×Mj÷M0-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

40、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收各项保险返还	26,117,401.46
收往来款	8,305,584.95
收回备用金借款	886,378.67
利息收入	4,996,772.14
其他	4,522,225.65
合计	44,828,362.8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支付往来款	8,612,076.25
支付备用金借款	8,936,738.61
支付的各项费用	21,273,880.41
付港杂费	29,144,236.69
其他	14,342,957.71
合计	82,309,889.67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委托贷款手续费支出	20,000.00
合计	2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上市保荐及承销费	95,145,000.00
其他发行费用	22,126,600.00
短期债券手续费及服务费用	2,035,000.00
合计	119,306,600.00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5,069,390.36	345,430,378.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8,305,834.39	-5,845,951.3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2,075,793.37	31,560,608.74
无形资产摊销	5,107,970.76	2,377,970.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9,919.09	-1,765,174.1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103,273.85	13,130,168.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24,162.50	-380,272.3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840,556.09	53,315,697.8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3,309,813.80	-175,707,677.2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8,482,176.20	73,389,941.8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001,099.63	335,505,691.0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665,565,851.49	506,872,007.6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5,295,668.09	513,931,725.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0,270,183.40	-7,059,718.1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665,565,851.49	506,872,007.60
其中：库存现金	201,397.88	290,410.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665,364,453.61	506,581,597.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5,565,851.49	506,872,007.60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公司	北京	付合年	服务、制造、房地产	139,251	62.297	62.297	北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2317586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全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京煤南方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范江涛	销售煤炭	2,000	80.00	80.00	74261711-4
天津京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	井栋梁	煤炭、煤制品销售	500	80.90	80.90	74137422-9
济南京煤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济南	杨德林	销售煤炭	500	85.00	85.00	74659218-8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伊旗阿镇	耿养谋	建设高家梁煤矿	50,000	80.00	80.00	75669478-6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	耿养谋	铁路专用线建设	17,850	57.00	57.00	67067015-0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北京金泰恒业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昊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北京昊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	参股股东	
首钢总公司	参股股东	
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北京京煤化工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火工品	市场价格	13,589,944.70	10.16	12,673,121.80	6.69
北京昊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商品	水泥	市场价格	2,274,706.42	1.70	3,922,705.13	2.07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配件	市场价格	14,916,893.87	11.15	17,334,296.48	9.15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设备	市场价格	3,513,112.19	2.61	1,749,467.36	3.10
北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综合服务	市场价格	3,877,818.44	8.70	1,545,067.41	4.50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加工维修	市场价格	3,945,940.74	27.48	1,123,416.52	11.06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	接受劳务	出口代理	市场价格	18,560,761.67	100.00	8,629,985.95	100.00
首钢总公司	销售商品	煤炭	市场价格	66,147,632.46	3.67	55,170,926.33	3.34
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煤炭	市场价格	6,438,256.43	0.36		
北京昊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次杂煤	市场价格			4,792,992.20	0.29
北京金泰恒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高灰煤	市场价格	28,163,555.38	1.56	6,586,752.13	0.40
北京昊煜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其它流出	煤矸石	市场价格			5,101,668.57	17.76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其它流出	材料	市场价格	1,391,696.69	6.36	3,251,800.76	11.32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合同约定的年度租金	租赁期限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土地		2008年1月1日~2027年12月31日	-1,197,696.00	参照市场价格	-0.20%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房屋		2002年12月1日~2012年11月29日	-1,300,002.00	参照市场价格	-0.22%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南方商贸	房屋		2006年1月1日~2010年12月31日	-160,000.00	参照市场价格	-0.03%
北京昊亚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房屋		2009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	-600,000.00	参照市场价格	-0.10%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屋		2009年1月1日~2028年12月31日	-700,000.00	参照市场价格	-0.12%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金额	其中：计提减值金额	金额	其中：计提减值金额
应收账款	首钢总公司	5,769,055.20			
预付账款	北京京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9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金额	其中：计提减值金额	金额	其中：计提减值金额
应付账款	北京鑫华源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39,496.30		791,652.80	
应付账款	中国中煤能源集团公司	7,732,464.08		1,512,761.95	

(九) 股份支付：

无

(十) 或有事项：

无

(十一) 承诺事项：

无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

1、本公司 2009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收购西部能源公司股权的议案》，决定收购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0%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款 108,520 万元，按《股权转让合同》的规定，截止 201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经支付了首批转让价款 40,000 万元。

2、依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司收回对子公司天津京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的销售业务，并不再对其增加注册资金，要求其依法按程序办理清算事宜。截止 2010 年 8 月 7 日，天津京西已停止业务，清算事项尚未完成。

3、依据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下发的房政发[2010]21 号“北京市房山区人民政府关于关闭煤矿的通知”要求，公司的参股公司北京鑫华双安煤炭有限公司将予以提前关闭，截止 2010 年 8 月 7 日，鑫华双安的清算尚未完成。

4、除上述事项外，截止 2010 年 8 月 7 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293,119,128.90	99.98	14,655,956.44	99.98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62,762.30	0.02	3,138.12	0.02
合 计	293,181,891.20	100.00	14,659,094.56	100.00

续表: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84,633,940.16	99.89	4,231,697.01	99.89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96,478.34	0.11	4,823.91	0.11
合 计	84,730,418.50	100.00	4,236,520.92	100.00

(2) 应收账款按帐龄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 龄	期 末 数			年 初 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93,181,891.20	100.00	14,659,094.56	84,730,418.50	100.00	4,236,520.92
合 计	293,181,891.20	100.00	14,659,094.56	84,730,418.50	100.00	4,236,520.92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无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应收账款。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5)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韩国浦项制铁株式会社	销售客户	131,614,365.01	1 年以内	44.89
新日本制铁株式会社	销售客户	94,476,413.31	1 年以内	32.22
日本冶金工业株式会社	销售客户	42,718,156.45	1 年以内	14.57
台湾中国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3,843,045.92	1 年以内	4.72
首钢矿业公司	销售客户	5,769,055.20	1 年以内	1.97
合计	/	288,421,035.89	/	98.37

(6)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 5,769,055.20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种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415,097,776.78	99.60	166,732.76	27.45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5,681,701.18	0.40	440,643.71	72.55
合 计	1,420,779,477.96	100.00	607,376.47	100.00

续表：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224,455,275.96	99.20	87,500.00	2.73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9,850,329.76	0.80	3,120,324.18	97.27
合 计	1,234,305,605.72	100.00	3,207,824.18	100.00

(2) 其他应收账款按帐龄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32,336,682.63	51.54	439,693.62	921,399,488.64	74.65	348,667.02
1-2 年	569,774,914.83	40.10	4,963.85	233,565,065.66	18.92	9,346.39
2-3 年	118,498,679.09	8.35	1,093.23	76,358,540.01	6.19	
3-4 年	15,151.28	0.00	7,575.64	265,401.28	0.02	132,700.64
4-5 年						
5 年以上	154,050.13	0.01	154,050.13	2,717,110.13	0.22	2,717,110.13
合 计	1,420,779,477.96	100.00	607,376.47	1,234,305,605.72	100.00	3,207,824.18

(3)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帐准备，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2,563,060.00 元。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账款中无持有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5) 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1,182,553,341.23	83.23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有限公司	子公司	229,209,780.34	16.13
合计	/	1,411,763,121.57	99.36

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银行贷款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注：2010年1月，本公司通过委托贷款人中国银行北京市分行向借款人北京京煤南方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发放委托贷款2,000万元，借款期限12个月，委托贷款年利率5.31%。

4、长期股权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天津京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3,790,926.00	4,546,282.21		4,546,282.21			80.9	80.9
北京京煤南方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719,934.00	6,863,993.56		6,863,993.56			80	80
济南京煤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0	4,614,918.90		4,614,918.90			85	85
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	6,4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80	80
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有限公司	20,400,000.00	20,400,000.00	2,400,000.00	22,800,000.00			57	57
北京鑫	4,102,000.00	4,102,000.00		4,102,000.00			25	25

华双安煤炭有限公司								
新包神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102,080,000.00		102,080,000.00			4	4

(2) 依据公司与鄂尔多斯市乌兰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公司以 240 万元受让了其持有的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有限公司 6% 股权,公司对子公司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变更为 57%。

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749,756,543.38	1,583,920,195.64
其他业务收入	21,886,333.07	28,836,253.17
营业收入合计	1,771,642,876.45	1,612,756,448.81
主营业务成本	799,912,878.09	903,880,059.92
其他业务成本	12,858,626.65	24,370,220.75
营业成本合计	812,771,504.74	928,250,280.67

(2)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956,561,600.87	465,393,518.77	1,152,420,899.20	671,876,345.89
出口销售	793,194,942.51	334,519,359.32	431,499,296.44	232,003,714.03
合计	1,749,756,543.38	799,912,878.09	1,583,920,195.64	903,880,059.92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新日本制铁株式会社	302,994,049.40	17.10
韩国浦项制铁株式会社	322,132,300.79	18.18
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80,115,589.95	10.17
天津京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78,237,935.06	4.42
济南京煤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65,323,048.72	3.69
合计	948,802,923.92	53.56

6、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672,130.34	17,663,005.24
其他	421,850.00	
合计	10,093,980.34	17,663,005.24

注：2010 年 1-6 月对南方商贸公司发放委托贷款取得投资收益 421,850.00 元。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济南京煤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528,072.49	5,215,901.90	利润增加
北京京煤南方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4,144,057.85	7,887,256.27	利润减少
天津京西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4,559,847.07	未分配股利
合计	9,672,130.34	17,663,005.24	/

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55,504,639.41	353,106,652.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7,822,125.93	-5,656,728.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1,745,576.28	31,229,381.82
无形资产摊销	5,107,970.76	2,377,970.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9,919.09	-1,765,441.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103,273.85	13,130,168.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93,980.34	-17,663,005.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55,531.48	1,414,182.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980,469.82	62,598,353.1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1,693,616.35	-155,506,006.3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753,501.53	50,646,509.6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024,510.32	333,912,036.4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31,323,138.48	417,649,988.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0,942,778.34	432,948,408.7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30,380,360.14	-15,298,420.50

(十四) 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9,919.0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6,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666.73
所得税影响额	-71,563.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047.25
合计	175,642.0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7	1.12	1.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76	1.12	1.12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2,665,565,851.49 元，较年初增长 472.88%，原因为本期收到募集资金款项；

(2) 应收票据期末余额 399,056,487.25 元，较年初增长 115.98%，原因为本期国内销售商品煤采用银行承兑汇票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3) 应收帐款期末余额 291,523,031.63 元，较年初增长 258.50%，原因为本期出口煤量增加，出口煤炭信用证跨月结算所致；

(4)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535,199,940.85 元，较年初增长 1212.36%，原因是本期预付山西榆次中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持杭锦旗西部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60%的股权受让款项 400,000,000.00 元；

(5)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 1,860,829,464.71 元，较年初增长 233.93%，原因是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高家梁矿井一期工程项目转增固定资产所致；

(6)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363,411,752.62 元，较年初降低 70.66%，原因是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高家梁矿井一期工程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转增固定资产所致；

(7) 工程物资期末余额 58,988,538.84 元，较年初增长 100.64%，主要是公司的子公司鄂尔多斯市昊华精煤有限责任公司和鄂尔多斯市东铜铁路有限公司为满足工程建设需要而购置的专用设备及专用物资增加所致；

(8)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 11,676,138.81 元，较年初增长 41.50%，主要是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可抵扣亏损增加所致；

(9) 短期借款期末无余额，系本期公司已经偿还全部短期借款；

(10) 应付票据期末无余额，主要系应收票据背书转让已满足本公司对外支付的需要，故相应减少应付票据的使用；

(11)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684,947,397.96 元，较年初增长 61.51%，主要是子公司鄂尔多斯昊华精煤应付工程款增加 258,927,876.41 元所致；

(12)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129,339,088.15 元，较年初增长 80.25%，主要是子公司本期预收煤款增加所致；

(13)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72,513,546.44 元，较年初增长 304.42%，主要是 6 月份依据工资政策调整方案计提工资但尚未发放所致；

(14)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40,900,811.30 元，较年初增长 246.95%，主要是企业所得税较年初增加 26,265,486.13 元，矿产资源补偿费增加 10,507,003.68 元，增值税增加 29,541,212.93 元所致；

(15)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 6,801,369.86 元，较年初增加 6,801,369.86 元，2010 年 2 月发行 500,000,000.00 元短期融资债券所计提的利息；

(16) 应付股利期末余额 319,811,553.66 元，主要是公司本期根据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派现金

红利 317,800,000.00 元;

(17) 应付短期债券期末余额 500,000,000.00 元, 是公司 2010 年 2 月按面值发行的短期融资债券;

(18) 长期借款期末无余额, 系本期公司已经偿还全部长期借款;

(19) 实收资本期末余额 454,000,000.00 元, 较年初增长 31.98%, 原因系 2010 年 3 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000 万股所致;

(20) 资本公积期末余额 3,225,507,133.11 元, 较年初增长 1690.46%, 原因主要系 2010 年 3 月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11,000 万股溢价所致;

(21) 营业税金及附加本期金额为 110,688,693.88 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77.12%, 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出口收入增加而相应关税增加所致;

(22) 销售费用本期金额为 78,469,104.03 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33.65%, 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出口收入增加, 相应的出口代理费和港杂费增加所致;

(23) 财务费用本期金额为 26,953,979.61 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110.47%, 主要原因为: ①公司本期发行债券, 由此较上期增加了债券发行费、短期债券利息; ②公司本期受出口业务增加影响, 本期汇兑损益较上期增加; ③本期摊销了未确认融资费用;

(24)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金额为 8,305,834.39 元, 较上年同期增长 242.08%, 主要原因系本期应收账款增加而相应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25) 营业外收入本期金额为 1,467,496.42 元, 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82.87%, 主要原因为上期收到特殊煤层开采及拆迁补偿等政府补助 6,526,198.70 元所致。

4、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10 年 8 月 7 日由董事会通过及批准发布。

八、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本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由公司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公司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上述原件存放地点：公司证券部。

董事长：耿养谋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8 月 10 日